

2024桃園

簡章

社會企業創業競賽

暨第九屆尤努斯獎

報名階段無須繳交計畫書

總獎金價值超過60萬元

4/24(三)

中午12點截止報名



社會企業組

- 冠軍** 獎金15萬元、獎盃、獎狀
- 亞軍** 獎金12萬元、獎盃、獎狀
- 季軍** 獎金8萬元、獎盃、獎狀
- 優選** 獎金5萬元、獎盃、獎狀 (2隊)
- 特別獎** 社會型企業國際認證輔導與申請費用補助、獎狀 (至多3隊)

★ 前三名獲獎團隊，如於113年11月底前完成公司設立登記於桃園市，額外獎勵新台幣2萬元。

社創萌芽組

- 冠軍** 獎金3萬元、獎盃、獎狀
- 亞軍** 獎金2萬元、獎盃、獎狀
- 季軍** 獎金1萬元、獎盃、獎狀
- 優選** 獎盃、獎狀 (2隊)

參賽資格

45歲以下，3-6人組隊



競賽簡章

指導單位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議會

主辦單位

青年事務局



桃園市政府社會企業中心
Social Business Center, Taoyuan City

合辦單位



亞洲影響力衡量與管理研究總中心
Asia Institute for Impact Measurement and Management



Ysbc 尤努斯社會企業中心

壹、活動緣起與宗旨

社會創新意識正在蓬勃發展，近年來，國際城市紛紛呼籲以創新方式解決社會問題。為了激勵青年投身社會企業，並打造兼具經濟發展與公益社會的時代，桃園市政府在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率先成立了「桃園市政府社會企業中心」，其使命是專注於推廣社會企業概念，並協助青年創立和經營社會企業。透過舉辦競賽，持續發掘潛力卓越的社會企業團隊，鼓勵青年參與社會企業，以創新的商業模式攜手解決桃園市甚至全國的社會問題。這為桃園的青年提供了發展創意的獎勵與平台，使他們能夠共同創造社會價值和影響力。

今年競賽更致力於提供參賽團隊更加完整的社會企業知識建構和輔導資源，特與國立中央大學於 105 年開辦的「尤努斯獎：社會創新與創業競賽」合作。同時，提供獎項名額協助優秀團隊取得社會企業國際認證，並建置桃園社會企業資料庫。期望可以促進更多有志青年參與社會企業、建立系統化開放式資料平台，並在國際舞台上展現台灣的社會企業與創新發展的蓬勃實力。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桃園市議會。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社會企業中心、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
- 三、合辦單位：國立中央大學亞洲影響力衡量與管理研究總中心、國立中央大學尤努斯社會企業中心。

參、競賽主題

以桃園市社會問題為核心，解決社會問題或營造桃園社會價值為創業導向，提出具有創新、永續、具有社會影響力的社會企業商業模式，或解決社會問題的產品或服務原型。

肆、競賽組別

一、社會企業組

關注桃園在地社會問題，針對該問題以社會企業模式解決，參賽團隊須提出可永續經營的社會企業商業模式，並完成本賽規定之社會企業標準查核。報名階段無須繳交計畫書，惟須參加工作坊與輔導課程，並於規範時間內繳交指定資料，報告撰寫方式將於工作坊中說明。

二、社創萌芽組

對桃園在地社會問題有意願、有想法做出行動，參賽團隊須進行社會問題分析，並提出可解決社會問題的創新產品或服務原型。報名階段無須繳交計畫書，惟須參加工作坊與設計思考課程，並於規範時間內繳交指定資料，報告撰寫方式將於工作坊及課程中說明。

伍、參賽資格

一、參賽者須符合年齡 16 歲以上、45 歲以下 (西元 1979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間出生之人士)，並以團隊的方式報名參加。另如團隊有未滿 20 歲之成員，須於晉級決賽後補繳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二、每組團隊成員至少 3 人、至多 6 人，同一人或組織僅可報名一隊一類組別。

三、曾獲 106 年至 112 年桃園社會企業創業競賽獎項之團隊，不得以同一提案重複參賽。

四、如發現偽造或提供資訊不屬實，將直接喪失參賽資格。

陸、競賽方式

一、評選方式

	社會企業組	社創萌芽組
初賽	<p>本階段為書面審查，團隊須事前參加 1 場培訓工作坊，取得初賽撰寫格式與方法，團隊未達出席標準視同放棄參賽資格。</p> <p>評審委員依據參賽團隊繳交之書面資料進行審查，選出至多 <u>20 組</u> 團隊晉級決賽。</p>	<p>本階段為書面審查，團隊須事前參加 1 場培訓工作坊，取得初賽撰寫格式與方法，團隊未達出席標準視同放棄參賽資格。</p> <p>評審委員依據參賽團隊繳交之書面資料進行審查，選出至多 <u>15 組</u> 團隊晉級決賽。</p>
決賽	<p>團隊須事前參加 1 場實體、2 場線上培訓工作坊，取得決賽撰寫格式與方法，團隊未達出席標準視同放棄參賽資格。</p> <p>評審委員聽取晉級團隊簡報與詢答，並遴選獲獎團隊。</p> <p>每組發表時間：<u>簡報 8 分鐘、問答 6 分鐘。</u></p>	<p>團隊須事前參加 2 場實體培訓工作坊，取得決賽撰寫格式與方法，團隊未達出席標準視同放棄參賽資格。</p> <p>評審委員聽取晉級團隊展示與說明產品或服務的設計成果並進行詢答，遴選獲獎團隊。</p> <p>每組發表時間：<u>Demo 10 分鐘、問答 8 分鐘。</u></p>

- ※ 工作坊出席門檻：線上場次，每組團隊須至少 3 人出席並完成簽到；實體場次，每組團隊須至少 2 人出席並完成簽到。

二、評選標準

(一) 社會企業組

1. 初賽 (書審) 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百分比
社會問題分析	30%
顧客區隔	20%
解決方案	30%
計畫書品質與工作坊出席	20%
總分	100%

2. 決賽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百分比
價值主張、關鍵指標與競爭優勢分析	25%
通路、收益與成本分析	25%
社會企業國際標準	25%
計畫書、口頭報告、工作坊及決賽出席	25%
總分	100%

(二) 社創萌芽組

1. 初賽 (書審) 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百分比
社會問題分析	30%
問題樹分析	30%
人物誌分析	20%
報告書品質與工作坊出席	20%
總分	100%

2. 決賽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百分比
同理心與社會問題分析	20%
解決方案原型	30%
原型的創新性	20%
簡報、口頭報告、工作坊及決賽出席	30%
總分	100%

三、競賽日程

階段	日期	內容	時間/備註
第一階段	3月18日(一)	競賽說明會：實體場次	14:00-15:00 中央大學
	4月09日(二)	競賽說明會：線上場次	中午12:00
	4月24日(三)	報名截止日 <u>*報名無需繳交計畫書</u>	中午12:00 前
第二階段	4月30日(二)	社會企業組工作坊 1：社會問題、顧客區隔與解決方案分析	19:00-21:00 線上
	5月02日(四)	社創萌芽組工作坊 1：社會問題分析	19:00-21:00 線上
	5月22日(三)	初賽計畫書繳交截止日	中午12:00 前
	5月23~30日	初賽書審期	-
	5月31日(五)	公布晉級決賽團隊名單	-
第三階段	6月05日(三)	社會企業組工作坊 2：價值主張、關鍵指標與競爭優勢分析	19:00-21:00 線上
	6月12日(三)	社會企業組工作坊 3：通路、收益與成本分析	19:00-21:00 線上
	6月15日(六)	社會企業組工作坊 4：社會企業國際標準	13:00-16:00 實體
		社創萌芽組工作坊 2：設計思考(上)	10:00-16:00 實體
	6月16日(日)	社創萌芽組工作坊 3：設計思考(下)	10:00-17:00 實體
	7月08日(一)	決賽資料繳交截止日	中午12:00 前
	7月20日(六)	決賽	實體辦理(青年局)
第四階段	7月至10月	社會企業認證申請輔導、個案資料庫諮詢輔導	社企組獲獎 團隊
	11月02日(六)	成果發表會	兩組所有獲 獎團隊

四、競賽報名

即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中午 12:00 前，團隊由組長代表完成報名表單之提交，競賽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hVbxoJmr2fq9VA5w7>。

五、說明會報名

說明會共 2 場次，須於活動日前 2 個工作天完成報名，說明會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eaisYXbKPRDfaBVf8>。



競賽報名



說明會報名

柒、競賽獎項

一、獎項

(一) 社會企業組

- 冠軍：獎金新台幣 15 萬元、獎盃 1 座、獎狀 1 紙。
- 亞軍：獎金新台幣 12 萬元、獎盃 1 座、獎狀 1 紙。
- 季軍：獎金新台幣 8 萬元、獎盃 1 座、獎狀 1 紙。
- 優選：獎金新台幣 5 萬元、獎盃 1 座、獎狀 1 紙。(遴選 2 隊)
- 特別獎：社會型企業認證費用補助及輔導、獎狀 1 紙。(遴選至多 3 隊，可與其它獎項同時獲獎)

※ 社會型企業認證 (Social Business Certification) 為格萊珉創意實驗室 (Grameen Creative Lab) 所發行之國際認證，通過認證審查之社企可獲得尤努斯教授親簽認證書與標章。



※ 本組獲選冠軍、亞軍、季軍之團隊，如於 113 年 11 月底前完

成公司設立登記於桃園市，額外獎勵新台幣 2 萬元。

(二) 社創萌芽組

- 冠軍：獎金新台幣 3 萬元、獎盃 1 座、獎狀 1 紙。
- 亞軍：獎金新台幣 2 萬元、獎盃 1 座、獎狀 1 紙。
- 季軍：獎金新台幣 1 萬元、獎盃 1 座、獎狀 1 紙。
- 優選：獎盃 1 座、獎狀 1 紙。(遴選 2 隊)

二、注意事項

(一) 獎金領取暨認證補助方式

1. 社會企業組：所有獲獎團隊於決賽當日簽收獎金領據及繳交存摺影本後即可領取三分之一競賽獎金；後續依規定於 7 月至 10 月間參加社企個案資料庫工作坊 1 場及個別輔導 3 次，並繳交個案資料庫資料後可領取三分之一競賽獎金；參加成果展後方可領取剩餘三分之一獎金。

特別獎獲獎團隊：後續依規定於 7 月至 10 月間參加社企國際認證輔導工作坊 1 場及個別輔導 3 次，並繳交國際社企認證申請資料後即可獲得補助金。

2. 社創萌芽組：冠軍、亞軍、季軍之獲獎團隊於決賽當日簽收獎金領據及繳交存摺影本後即可領取二分之一競賽獎金；參加社企個案資料庫工作坊 1 場及個別輔導 2 次，並出席成果展，方可領取剩餘二分之一獎金。

- (二) 上述獎金之發放將依法定稅率代扣繳所得稅。
- (三) 獎狀發放方式為獲獎團隊每位成員一人一紙。

捌、報名及文件繳交方式

一、報名參賽

- (一) 須於 2024 年 4 月 24 日 (星期三) 中午 12:00 前完成報名表單之填寫(以電子表單系統收件日期為準),並於表單相關欄位上傳「參賽同意書」及「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PDF 檔各 1 份。檔名請分別設為「(組別)_(隊名)_參賽同意書」及「(組別)_(隊名)_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 (二) 繳交後如資料有變更或修正之需求,得於收件截止日前重新提送表單,並以電子郵件寄至競賽聯絡信箱(aiimm@g.ncu.edu.tw),信件主旨為「(組別)_(團隊名稱)_報名表單重新繳交通知」。

二、初賽與決賽

- (一) 須於規定時間內上傳各階段應繳資料,如繳交後有變更或修正之需求,得於收件截止日前重新繳交上傳,並以電子郵件寄至競賽聯絡信箱,信件主旨為「(組別)_(團隊名稱)_初賽/決賽表單重新繳交通知」。
- (二) 決賽如欲提供指定資料以外之其他補充資料請留意以下注意事項:
 - 1. 於收件截止前與主辦單位確認是否可以攜帶或展示,並於收件截止前繳交。

2. 所有資料展示時間皆計算在簡報時間中，不另予展示時間。
3. 如有影音檔資料，主辦單位將提前於簡報場地進行測試並回覆播放結果，如因設備臨時損壞等不可歸責之因素，參賽隊伍須自行承擔當日設備無法播放之風險。

(三) 決賽辦理地點：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 390 號)。

玖、其他注意事項

- 一、工作坊未達最低出席人數，評審委員得分別於初賽、決賽酌予減分。
- 二、決賽日參賽團隊應全員出席，如有不克出席者須提前三個工作天完成請假。當日出席人數不得低於團隊成員二分之一，如超過二分之一以上成員未出席，評審委員得酌予減分。
- 三、參賽隊伍繳交之文件與資料概不退件。
- 四、參賽團隊因參與競賽活動而提供之競賽資料內容，需無償授權予主辦單位公開使用於社會企業推廣及教育等非營利用途。
- 五、參賽隊伍若違反競賽精神或規則，主辦單位保留取消參賽資格之權利。

壹拾、聯絡方式

- 聯絡電話：(03)422-7151 轉分機 26010、66030。
- 聯絡人：國立中央大學亞洲影響力衡量與管理研究總中心 楊經理。
- 競賽聯絡信箱：aiimm@g.ncu.edu.tw。

【附件 1】參賽同意書

2024 桃園社會企業創業競賽暨第九屆尤努斯獎

參賽同意書

本團隊 請填團隊名稱

- 所有成員皆已閱讀過報名簡章，且同意競賽相關條款。
 - 所有成員皆親自簽署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 (如有未滿 20 歲之成員，須於晉級決賽後補繳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參賽注意事項

1. 團隊成員資料僅作為將來後續辦理相關活動聯繫之用，資料絕不對外公開，請務必詳實填寫。
2. 申請、提案資料概不退件。
3. 主辦單位保留取消違反競賽精神團隊參賽資格的權利，另主辦單位將去電確認資料是否詳實，如有重複填寫同一電話、電話為空號等情形，主辦單位保留取消參賽資格之權利。

親筆簽名欄

*每位參賽成員均需

親筆簽名

【附件 2】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2024 桃園社會企業創業競賽暨第九屆尤努斯獎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本同意書說明桃園市政府社會企業中心與國立中央大學依據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將如何蒐集、儲存、分析及利用「2024 桃園市政府社會企業創業競賽暨第九屆尤努斯獎」之個人報名資料；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已閱讀、瞭解相關規定並同意無償提供您的個人資料。

- 一、基本資料內容：因執行「2024 桃園市政府社會企業創業競賽暨第九屆尤努斯獎」所需，蒐集個人資料內容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服務單位 / 就讀學校 / 職稱、聯絡方式(電話、通訊/戶籍地址)等。
 - 二、蒐集個人資料目的：為執行「2024 桃園市政府社會企業創業競賽暨第九屆尤努斯獎」審查作業、教育訓練及分享推廣活動等相關業務。
 - 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機關必須明確告知個人資料提供者相關權益影響，如未取得相關人員之同意並簽名，競賽辦理單位將無法審核所提之計畫相關資料。
- 👤 以下簽署者應包含參與本屆競賽之中所有成員，請親筆簽名或蓋章以示同意，如有未滿 20 歲之成員，須於晉級決賽後補繳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編號	姓名	年齡	簽名或蓋章	備註
1				競賽團隊成員
2				競賽團隊成員
3				競賽團隊成員
4				競賽團隊成員
5				競賽團隊成員
6				競賽團隊成員

中 國 民 國 1 1 3 年 _____月 _____日